



#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4 年 12 月 14 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楊婉莉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305 編號：104121401

## 法務部常務次長謝榮盛、檢察總長顏大和等檢警調政風 高層首長蒞臨屏東地檢署辦理「105 年第 14 任總統、 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分區座談會」

法務部常務次長謝榮盛、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顏大和、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王檢察長添盛、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楊檢察長治宇等檢警調政風高層為了解屏東地檢署辦理 105 年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各項查賄反賄具體工作，於今日下午蒞臨本署指導選舉查察分區座談會，會議由本署黃檢察長玉垣主持，並由本署、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屏東縣調查站及屏東縣政府政風處分別提出查賄工作業務報告，謝次長、顏總長、王檢察長與楊檢察長等上級長官對於屏東地區轄內檢、警、調、政風等司法機關之努力，予以嘉勉，並具體指導查賄策略，期望各單位落實執行選舉查察工作，以乾淨選風，維護民主基石。

本次會議蒞臨指導之檢、警、調、政風高層首長還包括法務部檢察司林司長邦樑、內政部警政署林副署長德華、法務部調查局廉政處劉處長復興、法務部廉政署副署長洪培根等人，本署並邀集轄內之屏東縣調查站、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及各分局、縣政府政風處等單位共同與會。

本署黃檢察長首先感謝各級長官蒞臨指導，尤其與會長官顏檢察總長曾經擔任本署首長，熟悉屏東地區人文及地理特性，洪副署長於本署擔任主任檢察官期間擔任執行秘書負責查賄績效第一，熟知本署各項查賄特性，今日(14 日)各級長官貴賓必定能給予各單位同仁諸多指導，更助益於此次選舉查察工作。

謝次長致詞時表示屏東地檢署除辦理本屆總統與立委選舉案件以外，平日尚辦理有各大刑事案件，此外也在當選無效訴訟勝訴後馬上發出新聞稿，由此可看出屏東地檢署在黃檢察長領導下有良好成績，且從 103 年辦理基層選舉後，截至目前為止仍在辦理基層選舉補選業務，十分辛勞，謝次長並藉此機會提醒同仁應妥適儘速處理案件，遇有需要澄清之事件也希望能即時充分對外說明。

顏檢察總長也對屏東檢警調辦理 103 年選舉查察績效優良、同仁備極辛勞而藉此場合予以慰勉，對本屆選舉查察業務也請檢警調同仁於辦理選舉案件時應嚴守行政中立，並且遵守偵查不公開原則，對於選舉賭盤應嚴加查緝，而情資是否偏頗、有無不實亦必須先行注意，就本屆查察分工及人力，希望能妥適規劃運用，以發揮最大戰力。

王檢察長致詞時表示對於查扣文宣之案件以往曾經發生在他轄查扣甚多文宣，當事人向法院聲明異議成功之案例，希望地檢署內部查扣標準應儘量一致，最高檢也有出版違反選罷法無罪案例彙編乙書可資參考；此外以往曾經發生過選前逕行搜索卻遭到對手陣營利用來打擊對方陣營之情形，希望能儘量避免此等意外狀況之發生。

楊檢察長致詞時表示屏東檢警調辦理去年 103 年地方基層選舉查察績效優良，選後更提起 22 件當選無效之訴，且陸續一審勝訴確定，各同仁備極辛勞，此外楊檢察長也藉此場合提醒同仁就指認嫌疑人之標準，法院近期也有最新新見解而應於辦案時妥適參考。

林司長致詞時則指示，對於本署全體同仁熱情辦理本次會議，各單位均由單位首長進行報告，展現對本次選舉查察賄選之重視印象深刻。於選舉文宣之查扣除應注意署內一致外，且與其他各地檢署標準亦須儘量一致，期勉各單位加強查緝行動以展現查察賄選之決心，達成法務部所頒「查得深、辦得準、判得重」之選舉查察工作目標。

會議結論時，黃檢察長表示，本署將落實執行上級長官各項指示，也請與會各單位通力合作，共同維護屏東地區選舉之公平、公正，營造乾淨選風。

